

证券代码：002304 证券简称：洋河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5—008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5年2月10日下午在南京市雨花经济开发区凤汇大道18号公司南京营运中心四楼会议室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5日以短信和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5名，亲自出席会议监事5名。

与会监事一致推举冯攀台先生主持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；

选举冯攀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。冯攀台先生简历附后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5年2月11日

附：冯攀台先生简历

冯攀台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0年10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历任泗洪县粮食局副局长、洋河集团副总经理。2002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。冯攀台先生为设立公司发起人之一，持有公司0.38%的股份，同时持有宿迁市蓝海贸易有限公司8.45%的股份（宿迁市蓝海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0.38%的股份，是公司第三大股东）。除此之外，冯攀台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，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，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